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可孚医疗”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可孚医疗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同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方向，预计公司 2022 年度与相关关联方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35,000 万元。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敏、聂娟、张志明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本次预计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2022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预计 2022 年关联交易的类别为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担保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额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张敏、聂娟、长沙械字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长沙科源同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为公司申请授信额度、贷款、开立保函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5,000	23,000	51,500

### （三）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张敏、聂娟、长沙械字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长沙科源同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为公司申请授信额度、贷款、开立保函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51,500	100,000	100%	48.5%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在进行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评估，公司根据实际资金使用需求开展银行融资，由关联方提供担保。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较好，并于 2021 年 10 月完成上市工作，实际银行融资较预计金额减少。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注：公司及子公司因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担保，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票据业务、保函及信用证等。公司关联担保方张敏、聂娟、长沙械字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长沙科源同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基本信息

#### 1、张敏、聂娟

张敏先生系公司董事长、总裁，聂娟女士为公司副董事长，与张敏先生为夫妻关系。二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 2、长沙械字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敏

注册资本：10000.00 万人民币

住所：长沙市雨花区振华路 199 号湖南环保科技产业园创业中心 101（546）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3、长沙科源同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张敏

注册资本：1000.00 万人民币

住所：长沙市雨花区振华路 199 号湖南环保科技产业园创业中心 101（545）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	主要关联关系
1	张敏	公司董事长、总裁、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 5.81% 的股权
2	聂娟	公司副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 1.67% 的股权
3	长沙械字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40.81% 的股权，张敏担任执行董事，聂娟女士担任总经理
4	长沙科源同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直接持有公司 5.81% 的股权，聂娟女士持有 55% 的合伙份额，张敏先生持有 5% 的合伙份额，张志明先生持有 40% 的合伙份额

###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财务状况较好，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前次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出于融资需要，接受张敏、聂娟、长沙械字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长沙科源同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担保，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贷款、开立保函等。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关联交易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具有合理性。上述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对公司无不利影响。

####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正常经营管理活动范围，是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和持续性发展。关联交易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规范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五、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上述期间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均在预计的范围内，公司确认的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的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所针对事项均基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而发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该等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严重依赖。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该关联交易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关于确认 2021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的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上述关联交易，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遵守了回避制度，表决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邹 扬

\_\_\_\_\_  
瞿孝龙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0 日